

项目概况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1号楼、6号楼气体灭火钢瓶检测充装项目（第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企招标平台（<https://www.joccon.cn/hwzb/>）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7月2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0675-250JOC003658
- 2、项目名称：1号楼、6号楼气体灭火钢瓶检测充装项目（第二次）
- 3、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22.65万元
- 4、最高限价：人民币22.65万元（供应商响应报价不得超过上述限价金额，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 5、采购需求：本项目为气体灭火钢瓶检测充装项目，现需对医院1#楼、6#楼部分气体灭火系统的气体灭火钢瓶进行检测，详见项目需求。
- 6、项目完成期限：合同签订后15天内完成，质保期5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通用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 1.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即2025年1月-2025年6月期间）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 1.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 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 3、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证（检验机构），灭火剂瓶检测人员必须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检验检测人员证（气瓶QP-1），灭火剂瓶组充装人员必须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P1、P2或P），人员与响应文件提供的人员信息一致（须提供供应商为其缴纳的2025年4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检测单位需有从事特种设备检验工作RD6的资质。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时间：2025年7月12日至2025年7月18日，每天上午9:00至11: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方式：登录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海企招标平台（<https://www.joccon.cn/hwzb/>）进行免费注册，注册为一次性工作，以后若有需要只需变更及完善相关信息即可；注册审核通过后可登录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海企招标平台搜索项目编号，找到本项目后下载电子采购文件。下载者请务必至少在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半个工作日前登录平台完成购买操作，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电子采购文件。
- 3、注意：供应商请务必在报名前在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海企招标平台（<https://www.joccon.cn/hwzb/>）完成平台注册及本项目报名事宜，方可下载本项目电子采购文件。若未按要求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平台注册及项目报名的，将被视为无效报名，其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 4、采购文件售价：采购文件制作费：每包300元人民币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公开报价和地点

2025年7月2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通市崇川区桃园路12号中南城B座（34号楼）2205室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开标厅，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保证金：

- （1）响应保证金金额：肆仟元整人民币。
 - （2）响应保证金形式：应当以电汇、数字人民币、支票、汇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由供应商账户汇出的，需注明用途：XXX项目（项目编号：）保证金。
 - （3）响应保证金接收账户：如供应商采用电汇方式支付保证金，请供应商登录江苏海外电子招投标平台（<https://www.joccon.cn>）找到本项目，获取该项目的保证金虚拟子账号，保证金在线支付至该虚拟子账号中。
 - （4）响应保证金截止交纳期限：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致（北京时间，响应保证金由供应商账户汇出的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因供应商未缴纳响应保证金或未按照采购公告要求缴纳响应保证金产生的响应保证金无效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通大学附属医院

地址：南通市西寺路20号

联系人：施老师、张老师，联系方式：0513-850520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海外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云龙山路56号大唐科技大厦A座高区15楼

联系方式：025-8479546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熊文字、肖旭

电 话：025-84795467、84795989、17849953629

邮 箱：xwy@jocite.com

南通大学附属医院
2025年7月11日